

2021 年度
漯河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单位决算

二〇二二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漯河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漯河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 负责法律援助、法律咨询、人民调解业务咨询等公共法律服务工作；

(二) 负责县区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建设业务指导工作；

(三) 负责 12348 法律服务热线工作；负责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和法治文化活动。

二、机构设置

漯河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规格为正科级，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属于漯河市司法局二级机构。我单位无内设机构。

纳入本单位 2021 年度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为漯河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单位：漯河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

2021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46.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217.12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1.4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4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3.3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46.40	本年支出合计	58	246.4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246.40	总计	62	246.4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单位：漯河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

2021 年度

项目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46.40	246.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17.12	217.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217.12	217.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59.76	59.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157.35	157.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2	11.4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79	10.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79	10.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63	0.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63	0.6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9	4.4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9	4.4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49	4.4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37	13.3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37	13.3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37	13.3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单位：漯河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

2021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46.40	186.64	59.76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17.12	157.35	59.76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217.12	157.35	59.76	0.00	0.00	0.00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59.76	0.00	59.76	0.00	0.00	0.00
2040650	事业运行	157.35	157.35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2	11.4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79	10.7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79	10.79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63	0.63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63	0.63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9	4.49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9	4.49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49	4.49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37	13.3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37	13.3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37	13.37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单位：漯河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

2021 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46.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217.12	217.12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42	11.42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49	4.49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3.37	13.37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46.40	本年支出合计	59	246.40	246.40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46.40	总计	64	246.40	246.4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单位：漯河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

2021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46.40	186.64	59.7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17.12	157.35	59.76
20406	司法	217.12	157.35	59.76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59.76	0.00	59.76
2040650	事业运行	157.35	157.35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2	11.4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79	10.7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79	10.79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63	0.63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63	0.63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9	4.49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9	4.49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49	4.49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37	13.3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37	13.3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37	13.37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单位：漯河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9.6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9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5.05	30201	办公费	4.5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3.68	30202	印刷费	4.6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40.22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28.12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79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49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3	30211	差旅费	0.85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3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31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35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39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8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40			
人员经费合计		169.67	公用经费合计					16.9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单位：漯河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

2021 年度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 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 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单位：漯河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

2021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单位 2021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46.4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81.28 万元，增长 49.22%。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新进人员试用期结束，相关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246.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46.4 万元，占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246.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6.64 万元，占 75.75%；项目支出 59.76 万元，占 24.2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46.4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81.28 万元，增长 49.22%。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新进人员试用期结束，相关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46.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81.28 万元，增长 49.22%。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新进人员试用期结束，相关支出增加。

（二）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46.4 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217.12 万元，占 88.1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1.42 万元，占 4.63%；卫生健

康（类）支出 4.49 万元，占比 1.82%；住房保障（类）支出 13.37 万元，占比 5.43%。

（三）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14%。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年初预算为 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59.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7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底拨付律师参与信访值班专项经费。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28.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7.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2.0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我单位 6 名新进人员转正，工资等相关支出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0.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8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实际计划缴纳基本养老保险。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0.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

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4.4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3.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9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数与决算数均四舍五入取数，存在四舍五入取数差异。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86.6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69.6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公用经费 16.9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2021 年预算数与决算数不存在差异。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2021 年预算数与决算数不存在差异。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2021 年预算数与决算数不存在差异。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购置车辆 0 台。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2021 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2021 年预算数与决算数不存在差异。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21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各类公务接待支出。2021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漯河市财政局关于编制市级部门 2021-2023 年收支规划和 2021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要求，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在 2021 年单位预算编制中对涉及的所有项目支出设置了预算绩效目标，绩效目标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

效益、可持续影响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指标。2022年4月，按照《漯河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1年度市级预算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漯财效〔2022〕4号）要求，对2021年度批复绩效目标的2个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绩效自评工作从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维度对项目资金进行了绩效评价，总结工作经验，发现实施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推进项目工作健康发展，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1年我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基本按进度完成，在项目申报、目标设定、决策过程、资金分配、资金到位、支出管理、组织实施、项目效果等方面落实情况较好，保证了业务工作有效开展，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根据市财政自评工作通知制定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我单位对2021年项目资金从产出、效益和满意度指标等三个指标进行绩效自评。通过对我单位自评材料进行汇总、整理和分析，产出指标总分值50分；效益指标总分值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值10分；预算执行率总分值10分。我单位项目自评平均分数为97分。

（三）以单位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2021年我单位“法律援助法律咨询工作经费”项目为重点绩效评价项目，经市财政委托第三方机构评价，该项目总体得分93.1分，评级为优。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1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不是行政机关，也不是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 0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1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

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